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扬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单位名称）的 2025-2026 年度扬中市行政、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公务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2026 年度扬中市行政、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公务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扬中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638.66万元，资产总额为675.9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无，属于无行业；承接企业为无，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无；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扬中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22 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声明函中“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内容，必须且只能选择其中之一填写。

3. 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认真对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提供声明函。**（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the 'Small and Micro Enterprise Directory (Jiangsu)'. The search criteria are set to 'Jiangsu Province' and 'Yangzhong City People's Printing Co., Ltd.'. The results table lists two entries: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资金数额 (万元)	企业类型	登记机关
扬中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913211827437117275	50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扬中市行政审批局
扬中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91321182MA1UX68273	0万元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扬中市行政审批局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is a pagination control showing '共查询到2条信息' and '1' of 1 page.